

广州住保工作立足民生福祉助力城市发展

“住保惠民 幸福安居”文化列车启动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廖惠康报道：5月9日，“住保惠民 幸福安居”文化列车进社区活动正式在广州南悦花苑拉开序幕，同步启动和谐社区、文明家庭评选，发挥居民参与社区自治的积极性，共建和谐社区，共享美好家园。

据悉，此次活动将文艺表演、住保惠民知识有奖互动、垃圾分类知识有奖互动、“红色圣地我知道”有奖互动等结合在一起，其中的小品剧更是因应住保政策宣传需要特别策划。

活动现场还设置了公益服务市集，涵盖住保惠民区、广电互动区、便民公益区、绿色助农区、岭南佳品区、车尾箱精品区等。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广州广电传媒集团、白云湖街道办事处，及社区管理方广州珠江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城投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的相关负责人与居民面对面交流，为居民排忧解难，同时派发有关传统文化、党史学习、保障房政策的宣传册，共建共治共享幸福社区。



活动现场

另外，还有专业医疗团队、法律团队、物业技术人员、志愿者服务队等，为居民提供健康咨询、测量血压、视力保健、口腔检查、法律知识咨询、日常修理、房屋装修维修、垃圾分类咨询、防电信诈骗、禁毒宣传等服务。而在绿色助农区，现场销售产自广东梅州、贵州及新疆等地的助农产品，既惠民又助农，老少咸宜。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副主任夏卫兵表示，党的十八大以来，广州住房保障政策体系不断完善，住房保障面逐步

扩大，全市累计 32 万户家庭的居住条件发生了显著变化。其中，近 25 万户家庭通过实物配租，解决了住房困难；近 7 万户家庭通过租赁补贴，住上了心仪的住房。“作为‘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百年目标的交汇与转换之年，今年广州市的住保工作将更加立足民生福祉，助力城市发展。”接下来，“住保惠民幸福安居”文化列车将开进不同社区，唱响主旋律，凝聚爱国心，同时开展惠民便民服务，提升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广东新版工程勘察设计收费导则发布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刘洁报道：近日，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导则(第二版)》，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为工程勘察设计收费依据提出可行参考。

2002 年，原国家计委、建设部联合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工程勘察设计收费实行政府指导价，鼓励设计原创，加速设计行业正向健康发展。

2015 年 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全面放开工程勘察设计费实行市场调节价。近年来，随着工程勘察设计收费实行市场调节，工程勘察设计招投标及直接委托中经常出现压价竞争、恶意竞争，导致工程勘察设计质量不可控等情况，很大程度上制约了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7 年财政部令 87 号)等文件精神，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在收集、统计近年省内大量工程勘察设计中标项目，以及协会 1000 个会员单位实际发生价格的基础上，参考行业内其他单位制定的计费标准，按项目类别制定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行业导则》，第一版发布于 2019 年 4 月，现在原基础上进行了修订，形成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导则(第二版)》。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导则(第二版)》主要针对房建公建、市政、环境改造、绿色建筑等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进行删改和修订，同时新增了交通运输、通信智能化、水利工程、第三方技术咨询服务等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并对有关调整系数做了进一步细分。另外，此次修订也把行业内其他单位制定的有关工程规模、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城市规划设计费等作为附件收录以供参照。

据介绍，《工程勘察设计收费导则(第二版)》可作为业内相关单位参照使用。同时，基于优质优价，避免恶意压价竞争，以高质量设计引领高质量发展，倡议全行业勘察设计收费浮动幅度为±20%；提倡不同地区根据地区国民经济发展情况，参考新版导则第三部分的地区调整系数表对勘察设计的高质量服务价格予以调节。

导读

广东有力推进海绵城市建设

“落雨大，水浸街，阿哥担柴上街卖，阿嫂出街着花鞋，花鞋花袜花腰带……”作为广东地区代代相传的童谣，歌曲《落雨大》详细描绘了广州市老城区——西关地区在下雨天时，水淹街道场景。以广州为例，2020 年全市就有 128 处地点被列为积水风险点，有的水浸点甚至每年都在转移。

为破解“水浸街”的难题，习近平总书记于 2013 年底召开的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上提出：在提升城市排水系统时要优先考虑把有限的雨水留下来，优先考虑更多利用自然力量排水，建设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的“海绵城市”。

近年来，广东各市逐步将海绵城市理念融入城市规划及建设中，海绵城市试点建设效果显现，全过程管控机制逐步完善。至 2020 年底，全省 37 个设市城市全部完成海绵城市建设自评工作，自评上报海绵城市建设达标面积占比全部达到 20% 以上，合计海绵城市建设达标面积占比约 23.72%。

详见本期 0405 版。

江门着力解决公积金业务“堵点”“痛点”“难点”

省内首批实现“跨城通办”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誉建业报道：以往，江门市民只能在线上办理部分住房公积金业务，但异地办理就不那么方便了。近日，记者从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了解到，该中心最近在原有便民服务的基础上再增开渠道，着力解决群众办理住房公积金业务的“堵点”“痛点”“难点”。

据悉，江门市共有 7 个渠道提供住房公积金“线上办”服务，包括“粤省事”、侨都之窗、部分银行以及广东政务服务网等。但是，按照标准，全省统一的住房公积金业务共有 49 项，江门市目前 7 个渠道“线上办”的业务仅为 24 项，与广州、深圳等地仍存在一定差距。为方便群众办理住房公积金业务，江门市强化政银合作，于 4 月 10 日在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所有网点的智能柜台上线住房公积金查询和提取业务，与珠海、清远一起成为省内首批实现住房公积金

业务“跨城通办”的城市。

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信息技术部部长刘小斌说：“在‘粤省事’小程序上，上线了出具个人缴存证明、个人账户转出、按年提取还贷和按月提取还贷 4 项新业务，在‘粤商通’APP 新上线了个人账户同城转移汇缴、基数调整等 11 项业务，在支付宝 APP 新增上线了租房提取业务，到目前为止，手机上可办理的住房公积金业务由年初 4 项增加到目前 20 项。”

年内，江门市将继续在智能柜台上上线 18 项业务，方便群众在加装电梯、购房还贷、重大疾病以及失业等情况时提取住房公积金。刘小斌称：“我们力争在年内实现手机可办住房公积金业务达到 36 项，PC 端可办住房公积金业务达到 48 项，除了一项非本人办理的业务外，其他的住房公积金业务要做到应上尽上。”